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4年2月12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4年2月23日以现场表决方式于成都市航空路1号国航世纪中心B栋2层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长杨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出席会议的董事经认真讨论一致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见《2013年度报告》之董事会报告部分。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见《2013年度报告》之财务报告部分。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2013年度实现净利润442,555,943.52元（母公司），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95,896,636.17元，减去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的10%法定盈余公积金44,255,594.35元以及公司分配的2012年度利润74,655,465.05元，报告期末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19,541,520.29元。

现根据公司实际情况，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3年年末公司总股本2,986,218,60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25元（含税），合计74,655,465.05元。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444,886,055.24元转入下一年度。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201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13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兑现 201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201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摘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 201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全文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联董事杨光先生、帅建英女士回避表决，6 名非关联董事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李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控股股东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推荐，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提议增补刘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股东回报规划事宜的论证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要求，公司拟对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进行修订，修订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2013年度审计费用和内控审计费用的议案》。

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2013年度工作业务量决定应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用。根据2013年度审计工作业务量，经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协商一致，确定201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80万元人民币，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90万元人民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采用现场投票方式于2014年3月18日（周二）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第五项、第七项、第九项、第十项、第十二项至第十六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 2013 年度述职报告，将在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以上第一项、第三项至第五项、第十一项、第十三项、第十五项、第十六项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且第十三项议案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进行选举。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附刘李先生简历

刘李：男，汉族，中共党员，1963 年生，本科学历。1980 年参加工作，曾在空军工程学院航空电子系无线电专业和空军第三飞行学校飞行专业学习。历任空军航空兵 32 师飞行员、干事；成都市国土局建设用地管理处科员、副主任科员、副处长；成都市国土局监督检查处副处长、处长；成都市国土局建设用地管理处处长；崇州市副市长（挂职锻炼）；成都市国土局局长助理；成都市府南河综合整治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党组成员；成都市水务局副局长、党组成员。现任成都市兴蓉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刘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和证券交易所处罚。